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0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联创债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完毕的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陆繁荣先生、罗顺根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公司于2022年1月1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陆繁荣先生、罗顺根先生、饶威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536,817股、436,648股、592,901股，因自身资金需求，拟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4,200股、109,100股、148,200股，均占公司总股本的0.01%。

2022年2月25日，公司分别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陆繁荣先生、罗顺根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获悉截至2022年2月25日，陆繁荣先生、罗顺根先生的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陆繁荣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2月25日	18.92	134,200	0.013
罗顺根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2月25日	19.18	109,100	0.01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陆繁荣先生、罗顺根先生减持的公司股份均为二级市场买入股份的股份、2018年度和2019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的股份。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数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数	
		股数（股）	占减持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减持时总股本比例（%）
陆繁荣	合计持有股份	536,817	0.051	402,617	0.0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4,204	0.013	4	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02,613	0.038	402,613	0.038
罗顺根	合计持有股份	436,648	0.041	327,548	0.03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162	0.010	62	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7,486	0.031	327,486	0.031

注：本年度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陆繁荣先生、罗顺根先生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

若上述表格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的原因。

三、其他说明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饶威完生的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于2022年2月8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2月10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本次减持人员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人员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4、本次减持人员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陆繁荣先生、罗顺根先生分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1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联创债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表决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电子”、“公司”）于2月14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如意路工业区C2-2号楼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429,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70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人员的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卢楚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静女士出席了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张锐浩、陈立元、章礼文、袁立，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张狄柠律师、卢创超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429,000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	1,785,000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1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狄柠、卢创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公告编号：2022-005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2月28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顾凌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顾凌云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顾凌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由于顾凌云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顾凌云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顾凌云先生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直至新任独立董事就任为止。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顾凌云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提高公司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以及规范运作作出了杰出贡献。在此，公司及董事会谨向顾凌云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2临-012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如意路工业区C2-2号楼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429,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70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人员的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卢楚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静女士出席了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张锐浩、陈立元、章礼文、袁立，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张狄柠律师、卢创超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429,000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	1,785,000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1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狄柠、卢创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301089　证券简称：拓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2-018

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2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2月28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2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西宁先生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94,453,8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9634%，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75,182,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668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19,271,8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5.2951%。

2.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5,8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6%。

3. 出席或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因遏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扩散需要，限制人员流动和集中，部分董事、监事通过视频方式参会，见证律师以视频方式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1000吨核苷系列食品营养强化剂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4,453,8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5,85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杨俊哲、陆映舟出席会议，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11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2月24日、25日、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2年2月24日、25日、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983　证券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2-005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代如成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代如成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其辞职后，代如成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由于代如成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代如成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代如成先生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直至新任独立董事就任为止。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代如成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提高公司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以及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代如成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2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华云都技术有限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联银通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授信业务，具体授信银行及担保情况如下：

1、东华云都技术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青岛崂山支行申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额度期限一年。东华云都技术有限公司在使用敞口额度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业务品种以银行签订合同为准。

2、北京联银通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广发银行北京奥运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原有授信），其中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额度期限一年。北京联银通科技有限公司在使用敞口额度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业务品种以银行签订合同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东华云都技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年4月10日

2、注册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崂山路103号电子产业园4号楼108室

3、法定代表人：董玉锁

4、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5、经营范围：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公共软件服务，计算机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外包，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设计、施工、服务及外包，云计算、大数据系统开发，云服务系统设计、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信息服务，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计算机、通讯设备、业务运营平台、信息系统基础设施租用服务，数据备份服务，服务器托管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公关策划，通信工程及施工，计算机及软件、电子产品、网络产品及其他通信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电器设备的安装与维修及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营业，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类项目许可后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东华云都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9%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的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48,249,646.78	697,290,183.99
负债总额	38,990,089.40	199,116,690.14
净资产	309,259,557.38	498,173,493.85
资产负债率	11.20%	28.56%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20,754,717.04	107,864,380.55
利润总额	-1,018,442.62	-1,015,610.70
净利润	-1,018,442.62	-1,015,610.70

注：东华云都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经核查，东华云都技术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二）北京联银通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0年2月1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2层1201

3、法定代表人：薛向东

4、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北京联银通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44,730,118.31	520,603,519.24
负债总额	68,574,742.73	135,132,025.21
净资产	376,155,375.58	385,471,494.03
资产负债率	15%	26%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197,273,951.43	109,390,694.42
利润总额	44,286,329.09	10,817,292.33
净利润	42,127,584.41	9,316,118.45

注：北京联银通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经核查，北京联银通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协议，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公司将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与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担保性质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东华云都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联银通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其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董事会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认为被担保人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且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范围之内，公司为其担保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资源转移和利益输送的情形。综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8.58亿元，皆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占2020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18.54%。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0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东华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太仓东华智云科技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100%。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东华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太仓东华智云科技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100%。

3、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4、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太仓东华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江苏省太仓市郑和中路315号1幢513室

3、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4、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5、法定代表人：胡凯涛

6、经营范围：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云计算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

以上各项内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不需要签订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贯彻落实江苏省太仓市娄江新城（中德创新城）智慧城市建设、运维及服务，打造智慧城市公共平台”工作，本次在江苏省太仓市设立新公司，一方面是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以太仓智慧城市项目作为基础，拓展太仓市本地企事业单位信息化项目，并辐射苏州、无锡、常州等地级市，进一步推动江苏智慧城市项目的开展，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通过依托当地政府提供的良好政策环境和高效服务，有利于公司全面参与当地项目建设，有助于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对公司具有积极的战略发展意义。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新公司的设立尚需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新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对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1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重庆合创东华软件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销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合创东华软件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5YU6GGX6

3、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106号12幢第22层

4、成立日期：2018年4月8日

5、法定代表人：沈连金

6、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重庆合创东华软件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9、经营范围：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公共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地面接收设备及发射设备）、Ⅱ类医疗器械；承接工业控制与自动化系统工程、计算机通讯工程、智能楼宇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注销的目的及影响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后续经营计划，以及重庆合创东华软件有限公司的实际情况，为优化内部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对重庆合创东华软件有限公司进行注销。

本次注销完成后，重庆合创东华软件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因其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不存在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办理清算及注销登记的相关手续。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2-009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2年2月2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薛向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东华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太仓东华智云科技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100%。

详见2022年3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孙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详见2022年3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1.5亿元，其中敞口额度为1亿元，业务品种：流动资金贷款（含利贷通）、银行承兑汇票、国内非融资性保函（可独立）、买方保理担保、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用于日常经营周转。担保方式为信用方式，授信期限一年。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详见2022年3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2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联创债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9日通过电子邮件或专人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于2022年2月14日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丹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并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审议了关于《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因监事会主席刘丹、职工代表监事廖细平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须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由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监事会对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二、会议以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审议了关于《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因监事会主席刘丹、职工代表监事廖细平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须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由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监事会对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经营管理（技术）人员以及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其他需要进行激励的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推进人才队伍建设、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和长期可持续发展，制定了《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3,300.00万份，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其中首次授予权益2,835.00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06,282.5458万股的2.67%，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量的85.91%；预留权益465.00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06,282.5458万股的0.44%，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量的14.09%。预留部分未超过本次拟授予权益总额的20%。

经审核，监